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373,5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433,100股）后的股本总额79,94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楚环科技	股票代码	0013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朝霞	朱圻怡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传真	0571-88054693	0571-88054693	
电话	0571-88063683	0571-88063683	
电子信箱	chkj@hzchkjgf.com	chkj@hzchkj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废气恶臭治理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服务于市政污水处理厂、餐厨垃圾处理厂客户，近年逐步开拓工业领域客户，如光伏、半导体、养殖屠宰、石油炼化、医药化工、乳制品、食品加工、喷涂、纺织印染、酿酒等行业，客户遍布全国各地。同时，公司也积极布局光伏、储能等新能源领域，致力于提供系统化的能源解决方案。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废气恶臭治理设备、水处理设备、设备维修及运维服务。废气恶臭治理设备按工艺类型可分为生物除臭设备、离子除臭设备和其他工艺除臭设备，用途是使废气恶臭经过设备处理达到相关排放标准，给人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公司代理的水处理设备产品主要包括离心机、鼓风机、刮泥机、水泵、阀门等，是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转所需的设备；公司的设备维修服务主要针对废气恶臭治理设备、水处理设备进行维修和维护，帮助客户解决日常设备运营维修难题；运维服务是为客户提供已交付设备的常年运营监控和日常维护服务，及时避免或排除运行故障，以确保设备在运行过程中的稳定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53,026,543.69	1,054,517,658.20	1,055,007,414.74	9.29%	853,132,869.45	853,972,22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196,033.23	745,955,075.49	745,906,035.98	3.79%	298,572,198.26	298,524,298.84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57,700,934.95	570,388,114.08	570,388,114.08	-19.76%	586,548,690.49	586,548,69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34,817.25	64,814,709.37	64,813,569.28	-41.47%	84,213,210.68	84,165,31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51,556.64	55,686,231.23	57,647,387.56	-45.27%	80,262,105.33	80,695,57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7,229.27	-63,034,287.29	-63,034,287.29	117.38%	43,598,616.42	43,598,616.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94	0.94	-50.00%	1.46	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94	0.94	-50.00%	1.40	1.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	13.22%	13.22%	-8.22%	36.80%	36.7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等的规定，要求企业采用新的会计政策。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018,316.21	106,039,656.07	85,435,144.53	175,207,8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9,196.04	10,295,529.89	3,862,260.74	11,587,83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2,062.25	5,986,438.67	1,540,466.30	14,612,58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9,497.74	-3,091,789.92	-28,746,412.40	24,965,933.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步东	境内自然人	24.63%	19,794,352	19,794,352	不适用	0
徐时永	境内自然人	14.26%	11,459,888	11,459,888	不适用	0
吴意波	境内自然人	8.87%	7,128,160	7,128,160	不适用	0
杭州礼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0%	5,308,278	0	不适用	0
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4,934,880	4,934,880	不适用	0
陈晓东	境内自然人	3.41%	2,741,600	2,741,600	不适用	0
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2,741,600	2,741,600	不适用	0
钱纯波	境内自然人	2.73%	2,193,280	2,193,280	不适用	0
任倩倩	境内自然人	1.36%	1,096,640	822,480	不适用	0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863,13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步东、吴意波系夫妻关系；2、徐时永为陈步东、吴意波之一致行动人；3、陈晓东为陈步东之堂弟；4、陈步东持有元一投资6.22%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5、陈步东持有楚一投资29.31%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徐时永持有楚一投资12.53%出资份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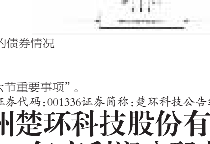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本次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373,5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433,100股）后的股本总额79,94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94,04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红利总额7,994,040元（含税）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7,934,817.25元，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39,039,740.0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903,974.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45,482,346.31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36,102,824.24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6,102,824.24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373,5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433,100股）后的股本总额79,94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94,04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红利总额7,994,040元（含税）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合理。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一）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成长期，需维持充足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及未来业务拓展的资金投入需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和增强风险抵御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2023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通过拓展业务规模、提升运营效率和盈利水平等方式，增强投资者回报的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资金风险。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积极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升股东长期综合回报。因此，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0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因全体董事和监事回避表决，《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根据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结合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2024年拟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1、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10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
3、监事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
4、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
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四、其他说明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时可能引致的风险以及引发的法律责任所造成的损失，同时也为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董监高责任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
3、责任限额：每年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保险单为准）
4、保费支出：每年不超过2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保险单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方案范围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费、赔偿限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到期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3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一）申请授信目的及金额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二）申请授信期限
在上述最高额度内，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所有签署的融资、授信相关合同文件均有效。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
（三）申请授信业务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金融衍生品等综合业务。
（四）授权事宜
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额、形式等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等事项，并在上述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资金的合理配置和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4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如有）。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陈晓东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公司不支付担保费，亦不提供反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陈步东先生，中国国籍，直接持有公司24.63%的股权，通过担任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发行人9.55%的股权，合计控制发行人34.18%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陈步东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吴意波女士，中国国籍，为陈步东之妻，直接持有公司8.87%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吴意波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人合计控制公司43.05%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条件。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为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4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不支付担保费，亦不提供反担保。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是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支持，有利于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除在公司领取薪酬及为公司继续提供无偿担保外，未与公司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接受关联方的无偿担保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利行为，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事项免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楚环科技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4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品种：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下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但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点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收益。委托理财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委托理财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六）实施方式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七）关联关系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产生影响；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生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产品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下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8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93,5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9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1,346,76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78,778,592.1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2,568,167.86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19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72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
1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6,830.42	16,830.42	5,531.29
2	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7,163.50	7,163.50	1,767.14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7,000.00	14,262.90	14,358.40[注1]
合计		40,993.92	38,256.82	21,656.83

注1：超过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投入。“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了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注2：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9月20日，“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10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注3：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延期后的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2024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评估，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实施方式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核销部分资产。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与经营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3年末对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能发生价值减损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等，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24,022,840.81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计提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22,356,535.5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9,463.3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66,188.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0,701.8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87,661.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1,447.73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1,666,305.2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66,305.22
合计	-24,022,840.8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	逾期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的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逾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未到收款期	5.00
逾期1年以内（含，下同）	10.00
逾期1-2年	20.00
逾期2-3年	50.00
逾期3-4年	80.00
逾期4年以上	100.00

4、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608,113.56	-429,463.34				178,650.22
合计	608,113.56	-429,463.34				178,650.22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34,944.58	2,205,136.69			-4,271,660.15	7,268,421.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66,533.07	19,961,051.44				56,527,584.51
合计	45,901,477.65	22,166,188.13			-4,271,660.15	63,796,005.63

（三）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2,433.80	80,701.89				1,253,135.69
合计	1,172,433.80	80,701.89				1,253,135.69

（四）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2,530.34				442,53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444.59	-54,869.16				179,575.43
合计	234,444.59	387,661.18				622,105.77

（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1,754.13	151,447.73				203,201.86
合计	51,754.13	151,447.73				203,201.86

（六）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150,785.41	1,666,305.22				7,817,090.63
合计	6,150,785.41	1,666,305.22				7,817,090.63

三、重大单项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公司2023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摘要	内容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35,007,045.39
2023年12月31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335,007,045.39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	22,166,188.13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原值。

四、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24,022,840.81元，相应减少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总额24,022,840.81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符合经营过程中可能形成不良资产的客观实际，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步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6）。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对2023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胡峰、许响生、赵鹏飞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胡峰、许响生、赵鹏飞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胡峰、许响生、赵鹏飞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胡峰先生、许响生先生、赵鹏飞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陈步东先生所作《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2023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升股东长期综合回报。因此，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比较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年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年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因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陈晓东先生、钱纯波先生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因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4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陈晓东先生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变化，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本次制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8.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4、《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5、《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7、《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8、《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9、《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10、《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子议案18.6、18.7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修订的各项治理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另行确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日期、时间、地点及其他会议事项，并对外发布相关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生侠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对2023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比较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因全体监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因全体监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4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